

112 年度 10 月交通意外事件分析報告

一、本月案件分析

高中(職)21 件、國中 25 件、國小 11 件、幼兒園 1 件、其他 5 件，合計 63 件；受傷計 59 人、死亡 1 人；14 件肇因為自身因素(自摔、自撞)，9 件為他人因素(他人疏失、違規)導致，其餘 40 件為一般擦撞案件。

二、112 年度 10 月車禍通報案件數與去(111)年同期比較

112 年 10 月件數與 111 年同期件數比較增加 11 件，其中高中職增加 10 件、國中減少 2 件、國小增加 4 件、幼兒園減少 1 件。

學制	幼兒園			國小			國中			高中職			其他(教職員、無學生涉入)			111 年度合計	112 年度合計	年度增減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			
1 月	1	2	+1	5	1	-4	19	14	-5	16	14	-2	6	6	0	47	37	-10
2 月	1	1	0	3	8	+5	16	15	-1	10	22	+12	7	3	-4	37	49	+12
3 月	1	2	+1	9	13	+4	25	25	0	16	27	+11	8	8	0	59	75	+16
4 月	1	2	+1	10	9	-1	31	16	-15	23	23	0	8	3	-5	73	53	-20
5 月	0	5	+5	6	12	+6	9	19	+10	16	26	+10	3	5	+2	34	67	+33
6 月	0	0	0	2	5	+3	6	14	+8	0	16	+16	6	11	+5	14	46	+32
7 月	1	0	-1	0	1	+1	2	2	0	7	7	0	4	3	-1	14	13	-1
8 月	1	2	+1	3	3	0	12	11	-1	7	7	0	4	9	+5	27	32	+5
9 月	0	2	+2	3	9	+6	10	25	+15	13	22	+9	7	7	0	33	65	+32
10 月	2	1	-1	7	11	+4	27	25	-2	11	21	+10	5	5	0	52	63	+11
合計	8	17	+9	48	72	+24	157	166	+9	119	185	+66	58	60	+2	390	500	+110

三、112 年度死亡通報案人數與去(111)年同期比較

月份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合計
111 年死亡人數	0	0	1	1	1	0	1	0	0	1	5
112 年死亡人數	0	1	1	1	0	0	0	0	1	1	5
增減	0	+1	0	0	-1	0	-1	0	+1	0	0

四、112 年度 10 月通報案件態樣分析

112 年 10 月 1 日-10 月 31 日							
		高中職	國中	國小	幼兒園	其他	合計
交通工	汽車					1	1
	機車	9	3			4	16
	微型電動二輪車	1					1

具	自行車	8	16	3			27
	步行		1	3			4
	他人接送(汽機車)	3	5	5	1		14
	遊覽車、交通車						

註：交通工具以「**自行車**」最多計 27 件；「**機車**」次之計 16 件。

車禍型態	自摔(撞)	5	8	1			14
	後方車輛反應不及	1	3				4
	未保持安全距離						
	他人疏失導致擦撞	1	3	4	1		9
	與他人擦撞	14	11	6		5	36
	與他人對撞						
	被開車車門撞到						

註：車禍型態以「**與他人擦撞**」最多計 36 件、「**自摔(撞)**」次之計 14 件。

違規型態	無照駕駛	6(機車)	3(機車)	0	0	0	9
	其他違規	0	0	2(違規載人)	1(違規載人)	0	3

五、112 年度 10 月通報案件摘要

編號	學制	112 年 10 月案件簡要說明
1	高中職	學生 無照 騎機車與民眾機車發生擦撞。
2		學生騎自行車放學途中，與直行機車發生擦撞。
3		學生騎機車於路口與民眾機車發生擦撞。
4		學生放假期間搭乘友人機車擦撞路人。
5		學生 無照 騎機車被酒駕民眾擦撞受傷。
6		學生 無照 騎機車雙載與自小客車發生擦撞滑倒。
7		學生騎機車於岡山地區與大卡車發生碰撞事故。
8		學生 2 人騎機車雙載與民眾車輛發生擦撞。
9		學生騎自行車上學途中不慎自撞停放路邊之車輛。
10		學生騎自行車上學途中與一名騎自行車的阿伯發生擦撞。
11		學生騎自行車行經高醫附近發生自摔。
12		學生 無照 騎機車上學途中，遭後方騎機車老婦人追撞。

13		學生於屏東騎自行車與重機騎士相撞。
14		學生騎自行車上學途中，與直行汽車發生擦撞。
15		學生搭乘友人機車外出，於路口與汽車擦撞。
16		學生騎 ubike 上學途中，與機車騎士發生擦撞。
17		學生無照騎機車上學途中發生自摔。
18		學生 2 人無照騎機車雙載，與民眾汽車發生擦撞。
19		學生由媽媽騎機車接送上學途中，與左轉機車發生擦撞。
20		學生夜間騎電動代步車不慎自摔。
21		學生於交通訓練課程中，騎自行車不慎跌倒受傷。
22	國中	學生騎自行車與他校學生機車發生擦撞。
23		學生在自家附近騎自行車發生自摔。
24		學生步行返家途中經過無號誌路口，被右轉的機車擦撞受傷。
25		學生騎自行車在通學步道上欲下車牽車時，腳勾到自行車零件導致自摔。
26		學生騎自行車到校途中，車子壓到颱風吹落的樹枝導致摔車。
27		學生搭乘爸爸機車被他人車輛撞倒。
28		學生無照騎機車左轉時遭後方機車追撞。
29		學生騎自行車於自家附近，因路面崎嶇不平摔落水溝。
30		學生搭乘家長機車到校途中發生摔車。
31		學生騎自行車與一位騎機車婦人於 T 型路口生擦撞。
32		學生騎自行車與機車發生擦撞。
33		學生無照騎機車雙載與民眾機車互撞。
34		學生騎自行車上學途中，與另一騎腳踏車阿嬤發生擦撞。
35		學生騎自行車經過路口與民眾車輛發生擦撞。
36		學生騎自行車上學途中，行經路口遭違規民眾擦撞。

37		學生騎自行車左轉騎上人行道發生自撞。
38		學生騎自行車上學途中與機車發生擦撞。
39		學生由母親騎機車接送上學途中，停紅燈時遭後方汽車追撞。
40		學生無照偷騎機車上學途中，與民眾發生擦撞。
41		學生由媽媽騎機車接送，與他人車輛發生擦撞。
42		學生騎自行車返家途中發生自摔。
43		學生騎自行車於駁二特區發生自摔。
44		學生騎自行車左轉時與後方機車發生碰撞。
45		學生騎自行車放學途中與機車擦撞。
46		學生由奶奶騎機車接送上學，途中被他人汽車擦撞。
47	國小	學生走路時被機車撞到摔倒。
48		學生2人由家長騎機車接送上學途中，遭他人車輛擦撞。
49		學生搭乘奶奶機車與小貨車發生擦撞。
50		學生搭乘姊姊機車因狗突然衝出而摔車。
51		學生2人搭乘媽媽機車返家途中，於路口迴轉時不慎與小貨車擦撞。
52		學生騎自行車於無號誌路口與車子發生擦撞。
53		學生安親班下課途中，母親在馬路對面向其招手，學生臨時橫跨馬路被機車撞到。
54		學生步行上學途中於斑馬線遭轎車擦撞。
55		學生騎自行車上學途中，在巷內路口與小客車發擦撞。
56		學生由家長騎車接送上學途中發生碰撞車禍。
57		學生騎自行車上學途中，欲從對向左轉進校門，與直行機車發生擦撞。
58	幼兒園	學生及哥哥由媽媽騎機車載送上學，被跨越雙黃線機車撞倒。
59	其他	教職員騎機車與民眾發生擦撞。
60		教職員騎機車上班途中在校門口與他人機車發生擦撞。

61		教職員騎機車上班途中與民眾機車發生擦撞。
62		教職員晚上騎機車外出，與迴轉的小貨車發生擦撞。
63		教職員開車到校途中與機車發生擦撞。

六、宣導重點

10月交通意外案件統計分析，交通工具以「自行車」最多計27件，「機車」次之計16件；車禍型態以「與他人擦撞」最多計36件，「自摔(撞)」次之計14件；另有學生機車無照駕駛9件。請各校協助宣導以下事項：

(一)大型車內輪差與視野死角：

1. 何謂內輪差：大型車進行轉彎時，前後輪為不同路徑，其中內側前輪畫出的圓弧範圍(旋轉半徑)較大，後輪畫出的圓弧範圍(旋轉半徑)較小，前後兩輪所產生的行駛軌跡落差稱為內輪差。
2. 車身越長，所產生的內輪差越大，迴轉半徑也越大，大型車輛如公車、遊覽車、貨櫃車、聯結車等，右轉彎時車頭必須先偏左以爭取足夠之轉彎角度後再右轉。
3. 大型車由於車身較長、駕駛座位置較高，視野常有死角或盲點，當車輛轉彎時，駕駛會因視野範圍不足而容易造成擦撞事故。
4. 當前方有大型車輛時，其龐大車體會遮蔽後方車輛的行車視線，使後方駕駛難以預判前方可能發生之危險，小型車應盡量避免太過於靠近大型車後方行駛，保持距離以策安全。
5. 大型車因體積龐大，當車輛移動時，會推動車前的空氣，致使大型車車頭前方兩側的車輛感受到推力，而車身兩側則會感受吸力。機慢車駕駛人應注意大型車特性，避免受大型車推、吸力影響造成駕駛意外。
6. 總結：在道路上行駛(走)時，看見大型車輛須提高警覺，盡可能避而遠之、保持安全距離，尤其不進入大型車車身兩側、車頭、車尾之視線死角及內輪差區域，以保障生命安全。

⚠️ 轉彎會產生內輪差，容易被車身碰撞

🐻 安全守則



大型車駕駛：轉彎時應減速慢行，再擺頭確認。



其他駕駛、行人：紅色範圍為內輪差危險區域，千萬別進入該區域，並應與大型車保持安全距離。



⚠️ 大型車確實有視野死角

🐻 安全守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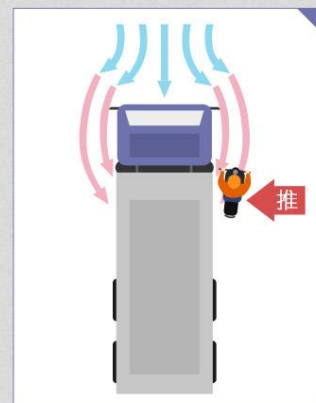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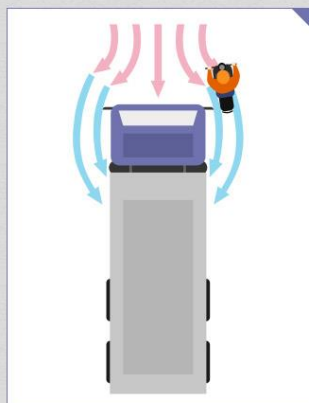


大型車的視野死角多，別以為大型車駕駛看到你！

行人不貼近大型車輛前方過馬路，機車、自行車不與大型車併行或常開頭燈，儘量遠離大型車。



⚠️ 行駛中有強力氣流，有吸力



🐻 安全守則



大型車行駛會產生強大氣流，將鄰近人、車吸入，機車、自行車應與大型車保持安全距離。

(二)校外教學搭乘遊覽車安全：

1. 首先**選擇一家重視車輛安全及派車管理良好的遊覽車公司**，可至監理服務網(網址：www.mvdis.gov.tw)查詢所有合法業者的資料，再從中搜尋符合需求者。
2. 依照旅遊路線、路況選擇合適的遊覽車：針對全省路線區分為「禁行甲類大客車」及「禁行乙類大客車」，對於狹小的山區道路，為避免危險需由甲類改為乙類行駛，以保障行車安全，如已禁行遊覽車路段請勿規劃相關行程。
3. 訂定契約保障消費權益：契約中可註明車輛、駕駛、車輛租用時間、路線等，避免不必要的各種糾紛，相關訂定契約資料也可上公路局網站查詢(網址：www.thb.gov.tw)。
4. 避免早出晚歸：為保障旅遊安全，目前法規規定**駕駛員駕車時間每日不得超過 10 小時、連續駕車 4 小時應有 30 分鐘休息**等，主要是讓駕駛員有適當的休息時間，才能提供消費者安全的旅程。建議透過具有豐富旅遊經驗的合法旅遊業者規劃行程，以保障旅程及食宿安全事宜。
5. 行前安全檢查：出發前再與導遊詳細檢查各類約定事項，並確認各項手續，如車輛及駕駛員資格是否與租車契約內容相符。另外應**確認逃生通道暢通及設備可正常使用，且於發車前播放安全逃生資訊影片**。如檢核表內檢查項目不符安全規定時，應立即要求業者改善，或以備用車輛替換。
6. 為了讓消費者能簡單記憶又容易操作，交通部設計安全乘車小幫手「12345」護身口訣：**1 是一條安全帶，乘坐遊覽車務必繫好安全帶；2 是兩支滅火器，確保數量及功能正常；3 是三支車窗擊破器；4 是車窗擊破器用於擊破車窗 4 個角落，應注意是否為強化玻璃，若為膠合玻璃則不易敲破；5 是確認包括逃生門(窗)等 5 個逃生出口開啟正常。**
7. 宣導影片：
 - (1) 國小中年級-尖叫巴士
<https://168.motc.gov.tw/theme/fullsized/post/2309051617494>
 - (2) 甲類大客車安全逃生資訊指引
<https://168.motc.gov.tw/theme/fullsized/post/1906121100477>
 - (3) 乙類大客車安全逃生資訊指引
<https://168.motc.gov.tw/theme/fullsized/post/1906121100476>